

河南省大事记

(1949.3 — 1990.12)



河南人民出版社

《河南省大事记》编写人员

主 编 李振华（河南省地方史志编委会副主任、副研究馆员）

副 主 编 单国新（中州大学政教部主任、副教授）

王得录（河南省档案馆副馆长、副研究馆员）

赵如相（中共河南省委党史工委原五处处长）

参加编写人员 傅振刚（郑州大学历史系副教授，现任郑大副校长）

王金玉（郑州大学历史系档案教研室主任、副教授）

牛中家（河南省档案馆副研究馆员）

苗荷龙（河南省档案馆副研究馆员）

袁伦中（河南省地方史志编委会助理编辑）

《平原省大事记》 主 编 李振华

编辑说明

《河南省大事记》(1949.3—1990.12)全书50余万字,简要地记述了河南省1949年3月至1990年12月42年间,河南人民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进行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的光辉历程。比较全面地反映了42年来河南省政治、经济、文化教育、科学技术等各个领域发生的翻天覆地的巨大变化和所取得的辉煌成就。主要内容包括省委、省政府重大决策、重要指示、决定、规定,省党政领导机关、群众团体、民主党派召开的重要会议,中央领导人来河南视察工作的活动,省党政领导人和行政区划变更,全省重要经济数字、重点工程建设、文化、教育、科学技术、体育等各条战线上的重大成果,以及重要的涉外活动等。在记述河南省所取得的巨大成就和成功的经验的同时,又记述了失误和教训。突出地记述了河南省贯彻执行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的路线方针政策,进行政治、经济改革和对外开放的成就。这本大事记为广大干部职工和历史、党史工作者、理论工作者、高、中等学校教师学习研究河南历史提供了丰富、翔实、准确的参考资料。对总结经验教训,宣传河南,促进两个文明建设,将会起到有益的作用。

大事记本着尊重历史、实事求是的原则,区别情况,力求详略得当,如实反映史实的主要内容和来龙去脉,采取编年体与记事本末体相结合的记述方法,以记载政治、经济为主,力求全面反映文化、教育、科技、体育、卫生、生产救灾及省级领导机构变化的史实。为了便于读者阅读,在每年之首设有全年全省中心任务的简明提要,年末记述每年工农业生产及经济主要数字。另外,凡是在同一天发生的事情,日期均以“△”符号代替。

《平原省大事记》记述了自1949年8月平原省成立,到1952年11月中央人民政府决定撤销平原省建制,三年多的历史概貌和光辉业绩。但因时间较短,不便独立成册,放在《河南省大事记》后面一并印刷出版。

为了便于查找使用，收录了河南省解放后的党、政、军和群众团体，各民主党派，各部、委、厅、局、办，各市、地，中央驻豫单位历任主要领导人名录。平原省党、政、军和群众团体，各部委、厅、局、办及各地市党政军主要领导人名录。

《河南省大事记》和《平原省大事记》是在河南省地方史志编纂委员会的直接领导组织下编写的，是河南省修志工作的成果之一。在编写过程中得到省直、市、地各修志、党史、档案部门的大力支持和帮助，特别是省直机关老同志的热情帮助，提出很多很好的修改、补充意见，特致衷心谢意！编写中虽然尽力核实资料，反复修改补充，但由于资料和编写水平所限，有些条目难免有错漏，殷切希望广大读者批评指正，不胜感谢。

编写组

1992年12月

目 录

河南省大事记(1949.3—1990.12)

1949	(1)
1950	(14)
1951	(24)
1952	(33)
1953	(42)
1954	(51)
1955	(63)
1956	(77)
1957	(89)
1958	(102)
1959	(116)
1960	(129)
1961	(141)
1962	(151)
1963	(160)
1964	(168)
1965	(177)
1966	(187)
1967	(195)
1968	(206)
1969	(214)
1970	(220)
1971	(227)
1972	(234)

1973	(240)
1974	(246)
1975	(253)
1976	(262)
1977	(269)
1978	(279)
1979	(289)
1980	(304)
1981	(315)
1982	(326)
1983	(339)
1984	(352)
1985	(367)
1986	(386)
1987	(401)
1988	(415)
1989	(434)
1990	(449)

附录:

一、河南省党、政、军领导人名录	(473)
(一) 中共河南省委及直属部门历任领导人名 录	(473)
(二) 中共河南省顾委、纪委(监委)历任领 导人名录	(485)
(三) 河南省人大常委会历任主任、副主任、 常务委员名录	(489)
(四) 河南省人民政府(人委、革委)及直属 部门历任领导人名录	(493)

(五) 政协河南省委历届主席、副主席、常务 委员名录	(519)
(六) 中国人民解放军河南省军区历任领导人 名录	(529)
(七) 河南省高级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历任 院长、检察长名录	(531)
二、河南省各民主党派、群众团体历任负责人名 录	(532)
(一) 河南省各民主党派历任负责人名录	(532)
(二) 河南省各群众团体历任负责人名录	(534)
三、河南省各市(地)党、政领导人名录	(537)
(一) 中共河南省各市(地)委历任书记名 录	(537)
(二) 河南省各市(地)历任市长(专员)名 录	(544)
(三) 河南省撤销地区历任地委书记名录	(552)
(四) 河南省撤销地区历任专员名录	(555)
四、部分中央驻豫单位历任负责人名录	(559)
五、河南省部分大专院校、大型企业历任党、政 领导人名录	(565)
(一) 河南省部分大专院校历任书记、校(院) 长名录	(565)
(二) 河南省部分大型企业历任书记、厂(矿) 长名录	(579)

平原省大事记

前 言	(599)
1949 年	(601)
1950 年	(610)

1951 年	(625)
1952 年	(636)
附录: 平原省及所辖市(地)党、政、军领导人名录	
(一) 中共平原省委及所属部门领导人名录	(649)
(二) 平原省人民政府及所属部门领导人名 录	(651)
(三) 平原省政治协商委员会领导人名录	(655)
(四) 平原省军区领导人名录	(656)
(五) 平原省各地(市)党、政、军领导人 名录	(657)

1949 年

中共河南省委、河南省人民政府相继成立。建立省级机构和各级党委、政府机构。集中力量全力剿匪。40个县开始土地制度改革。平抑物价，稳定市场。加强治安，稳定社会秩序。进行生产救灾。

3 月

1 日 中国共产党河南省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共河南省委）在开封成立。省委由李雪峰、张玺、吴芝圃、刘杰、杨一辰、陈再道、毕占云、吴德峰、徐启文、戴季英组成。李雪峰兼任书记，张玺任副书记。省委下辖郑州、许昌、确山、陕州、洛阳、南阳、陈留、商丘、淮阳、潢川 10 个地委和开封、郑州 2 个市委，94 个县（市）委。

3~6 日 中原解放区临时人民代表会议在开封召开。会议确定支援前线、发展生产、整顿财政为全区中心工作。会议选举刘伯承、李先念、邓子恢、李雪峰、刘子久、吴芝圃、李一清、王国华、陈再道、许子威、田丰、李实、范醒之、潘梓年、赵敏、嵇文甫、刘名榜、蔡书彬、卜盛光、王毅斋、彭笑千 21 人为中原临时人民政府委员会委员，邓子恢任主席，吴芝圃、李一清任副主席。中原临时人民政府兼施河南省行政领导。下辖豫西、豫皖苏、鄂豫、皖西、桐柏、江汉、陕南 7 个行政公署，37 个专员公署，200 个县（市）。

6 日 中共河南省委发出《关于准备渡江支前工作的指示》，要求全区党政军民立即动员起来，担负支前任务。

7 日 中国人民解放军中原军区发布命令，由豫西、桐柏、鄂豫、豫皖苏军区的河南部分合并成立河南军区。陈再道任司令员，李雪峰兼任政治委员，毕占云、孔庆德、文建武任副司令员，张玺

兼任副政治委员，参谋长文武建（兼），政治部主任张力之，副参谋长李懋之。

各军分区领导人：

南阳军分区司令员刘福胜，政委赵紫阳（地委书记兼），副司令员黄祖华，副政委戴苏理（兼），余品轩。

确山（信阳）军分区司令员王国华，政委于一川（地委书记兼），副司令员卜万科、卢显扬，副政委余光辉。

许昌军分区司令员谢育才，政委裴孟飞（地委书记兼），副司令员刘丰生、牛子龙，副政委齐文俭（兼）、侯德才、汪洪清。

潢川军分区司令员熊作芳，政委刘毅（地委书记兼），副司令员杨士山，副政委何善远。

淮阳军分区司令员方正，政委何启光（地委书记兼），副司令员王树堂、李文录，副政委钟发宗

陈留军分区司令员吴诚忠，政委李中一（地委书记兼），副政委李先忠。

商丘军区司令员戴文贤，政委郑华（地委书记兼），副政委余辉。

郑州军分区司令员张锡珩，政委李福祥（地委书记兼），副司令员江文英，副政委甘德洲。

洛阳军分区司令员刘兆先，政委杨蔚屏（地委书记兼），副政委戴克明。

陕州军分区司令员郭庆祥，政委唐方雷，后为李陶庭（地委书记兼），副司令员王发祥、殷义盛，副政委杨辉图。

郑州警备司令部司令员孔从周，政委吴德峰（市委书记兼），后为赵武成（市委书记兼）。

开封警备司令部司令员文建武（兼），政委戴季英（市委书记兼），副司令员王建青、张太生、陈正兴。

警备第2旅旅长蔡爱卿，政委程明，副旅长刘自双，副政委李大清。

△ 中原临时人民政府委员会举行第一次会议，任命政府各部正副部长、院长、中州农民银行总经理、秘书长。决定：除皖苏部分划归华东区外，重划中原区为鄂豫、江汉、陕南3个行署，陕州、洛阳、郑州、许昌、南阳、确山、商丘、淮阳，陈留9个专署（后加潢川专署），开封、郑州两个省辖市。中原临时人民政府各部门及地区负责人为：政府秘书长高云生、副秘书长贺崇升；民政部长李实；财政部长范星之；教育部长刘子久、副部长张柏圆；交通部长许子威、副部长杨少桥；司法部长田丰、副部长徐风笑；农业部长彭笑干；公安部长卜盛光、副部长徐启文；中州农民银行总经理陈希愈；中原人民法院院长徐风笑。江汉行署主任郑绍文；陕南行署主任时逸之；鄂豫行署主任刘子厚。洛阳专署专员张剑石、副专员张云生；许昌专署专员李庆伟、副专员马秀山；确山专署专员肖一舟，副专员王更生；淮阳专署专员薛朴若、副专员孙清淮；陕州专署专员刘绍南、副专员李绍文；郑州专署专员徐林汉、副专员马鸿祥、张登波；南阳专署专员郭思敬、副专员郭涤生、刘莱；陈留专署专员杨宏猷、副专员彭干卿；商丘专署专员鲁禹道、副专员王焕；潢川专署专员刘名榜、副专员彭晓林、黄开群；郑州市市长宋致和；开封市市长刘玉柱，副市长刘鸿文、王晓舟、罗少卿。

10日 中原解放区成立中国人民银行中原区行，发行中国人民银行钞票。

12日 中共河南省委发出《关于春耕生产救灾工作的指示》，要求各级党委认真做好生产救灾工作。

17日 中共河南省委社会部成立。徐启文任部长，宋烈任副部长。

25日 中原贸易公司河南省分公司成立。贸易工作的方针和任务是：平稳物价，大力支前，扶持生产，救济春荒，整顿机构，清理财产。

29日 中共河南省委、河南军区联合发出关于武装建设工作的指示，要求大力建设地方武装，肃清土匪，支援前线，进行各种

巩固和建设工作。提出在5月15日以前,军区成立3个警备旅共2.1万人;分区成立基干团,每团1500—2000人;县、区成立县大队和区分队,每县一般配备600—700人。

4月

1日 中国人民解放军第四野战军第十二兵团司令员省劲光率部解放豫南重镇信阳。

2日 中共河南省委召开全体委员会议,专门讨论剿灭土匪会道门问题,并于10日发出《关于打击土匪会道门暴动的指示》。

9日 中国人民解放军第二野战军直属队召开南下动员大会,并发表《告别中原人民暨党政军全体工作人员书》,表示誓以新的胜利回答中原人民的关怀和期望。同日,中原大学、中原军政大学、中州学院、豫皖苏军政干校、豫西军政干校学生3000余人报名参军南下。

10~28日 中原临时人民政府召开河南财政会议,讨论河南财政工作,对贯彻新的财政方针及整理与统一财政作出决议,解决了财政由分管到统筹、由游击到正规、由战争转入建设等重大问题。

17日 中原临时人民政府召开工业生产会议,讨论河南工业生产问题。会议确定:今后的工作重点是支前和建设,着重发展有利于国计民生的机器工业和手工业,建立公营工厂,帮助私营企业恢复生产。通过发展生产解决群众失业问题。

22~23日 中国共产党河南省第一次代表会议在开封召开。出席会议的代表710人。会议传达学习了中共七届二中全会决议,听取并通过了省委书记张玺代表省委所作的《河南目前形势与任务》的工作报告,提出了河南总的工作方针和今后一年的基本任务。报告宣布河南已由开辟阶段转入建设时期,号召全党为建设新河南而奋斗。

5月

1日 河南省会开封各界人民群众5万余人举行隆重集会，庆祝解放后第一个“五一”国际劳动节、“五四”青年节，并庆祝南京解放。邓子恢、吴芝圃等到会，并作重要讲话。

5日 中国人民解放军第四野战军解放新乡，守敌国民党四十军全部放下武器，开出城外，听候整编。次日，新乡市军管会、市人民政府成立。军管会主任甘渭汉，市长贺一平，副市长王锡璋。

5~18日 河南省人民政府召开全省经济工作会议，研究如何根据河南省具体情况，正确贯彻执行中共七届二中全会决议精神。会议确定“有重点地恢复生产，采取稳健的步骤前进”的经济建设方针，并制定了河南经济建设初步方案。

6日 中国人民解放军第四野战军解放安阳，全歼守敌14000余人。至此，河南省全部解放。

7日 河南省税务局成立。郭维真兼任局长，安伯康任副局长。

10日 河南省人民政府在开封宣告成立。吴芝圃、陈再道、张玺、牛佩琮、毕占云、田丰、王国华、刘名榜、彭笑千、嵇文甫、王毅斋、高云生、贺崇升、张柏园、杨少桥、赵文甫、宋烈、郭维真、李友三、宋川、李宝光等20人为省人民政府委员会委员，吴芝圃任主席，牛佩琮任副主席。省政府下设民政厅，厅长贺崇升，副厅长欧阳景荣；财政厅，厅长郭维真，副厅长纪锦章；教育厅，厅长张柏园；农业厅，厅长彭笑千，副厅长许西连；工商厅，厅长李友三，副厅长侯照炎；交通厅，厅长杨少桥；公安厅，厅长宋列；司法厅，厅长田丰，副厅长徐风笑；河南省人民法院，院长徐风笑（兼）。新成立的河南省共辖陕州、洛阳、郑州、陈留、商丘、淮阳、潢川、确山、许昌、南阳10个专区，开封、郑州2个省辖市，86个县，8个专辖市。全省人口3017万。

12日 中共中央华中局在开封成立，林彪任第一书记，罗荣

恒任第二书记，邓子恢任第三书记，谭政、李雪峰为常委。中共河南省委隶属华中局领导。5月20日，华中局召集中共河南省委委员开会，林彪、邓子恢、李雪峰对河南工作作了指示，决定下半年以剿匪为中心任务。

14日 国民党华中军政长官公署副长官、河南省政府主席、十九兵团司令长官张珍率部两万余人在武昌以南贺胜桥、金口一带起义，并于23日致电毛泽东、朱德表示至诚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

20日 河南省公营企业管理局成立，李友三任局长。

21日 河南省人民政府颁布《河南省（民国）三十八年农业合理负担暂行办法》。

22~31日 河南省农业会议在开封召开。会议确定今后农业工作方针是：扶助农民恢复生产，增加粮食收入，重点恢复特种农作物，加强运销，兴修水利。同时决定训练农业干部，领导群众组织互助合作，有重点地试办农业合作社。

27日 中原临时人民政府任命牛佩琮为河南省人民政府副主席。

30日 中共中央批准增补文建武、裴孟飞、赵紫阳、于一川、王国华、赵文甫、牛佩琮为中共河南省委委员；张玺、刘杰、杨一辰、吴芝圃、陈再道、毕占云6人为常委；张玺任省委书记，刘杰任副书记。

6月

1日 《河南日报》创刊。中共河南省委决定，由刘杰、吴芝圃、杨一辰、陈再道、岳明、史乃展、于大申组成党报委员会，刘杰为书记，负责报纸的研究检查和改进；于大申任《河南日报》社社长兼总编辑。同时，新华社河南分社成立，史乃展任社长兼总编辑。

3日 中共中央、中央军委决定：撤销中原局和中原军区，将

1949.6

中原军区留守领导机关同第四野战军合并，成立华中军区（兼第四野战军），司令员林彪，第一政委罗荣桓，第二政委邓子恢，第一副司令员肖劲光，第二副司令员黄克诚，副政委兼政治部主任谭政，第一参谋长肖克，第二参谋长赵尔陆。河南军区隶属华中军区领导。

△ 中共河南省委发出关于治黄工作的指示，提出：“确保大堤，不准决口”和“修守并重”的治黄方针。

9日 河南省人民政府决定重建河南大学，暂设行政学院、文史学院、医学院。吴芝圃兼任校长，张柏园兼任副校长，嵇文甫任副校长。

10日 国民党第十九绥靖区副司令长官、豫西第三纵队司令刘希程率部千余人在灵宝起义。

12日 河南省支前司令部奉命成立。毕占云兼任司令员，牛佩琮兼任政委，郭维真兼任参谋长。

15日 中国新民主主义青年团河南省工作委员会成立。岳明任书记，张延积任第一副书记，刘冰任第二副书记。

16~26日 中共河南省第二次代表会议在开封召开。出席会议正式代表207人，列席406人。省委书记张玺、河南军区司令员陈再道分别向会议作了剿匪报告和剿匪军事报告。会议主要讨论了彻底肃清河南境内土匪的问题，通过了省委、河南军区关于剿匪工作报告的决议，确定彻底剿匪为今后一个时期内全党的中心任务。

16~20日 华北、华东、中原三大解放区人民政府批准，三大区联合性的统一的治黄机构——黄河水利委员会成立，成立大会在济南召开。黄河水利委员会由华北区的王化云、张方、袁隆，华东区的江衍坤、钱正英、周祺，中原区的彭笑千、赵明甫、张慧僧9名委员组成。会上一致推举王化云为主任，江衍坤、赵明甫为副主任。三大区公推华北人民政府领导黄河水利委员会。在黄委会第一次委员会上，三大区委员分别报告了1949年春季修堤运石、防汛工作和接收国民党政府治河机构、人员的情况，讨论了治黄方针

任务和黄委会的组织章程。确定黄委会驻开封。

22日 河南省总工会筹委会成立。刘杰为主任，宋川、王志浩为副主任。

△ 河南省民主妇女联合会筹委会成立。李宝光为主任，李泊为副主任。

23日 河南省卫生局成立。河南军区卫生部长王太钧兼任局长，河南军区卫生部副部长高长喜、闫光彩兼任副局长。

28~29日 中共河南省委召开土地改革座谈会。会议决定在剿匪反霸运动后进行土地改革，不再经过减租减息阶段。

7月

1日 河南省直属机关干部3000余人在河南大学礼堂隆重集会，庆祝“七一”。会上，省委副书记刘杰号召学习中共党史，学习毛泽东《论人民民主专政》一文，谦虚谨慎，戒骄戒躁，为巩固人民民主专政而斗争。

△ 中共河南省委党校在开封成立，杨一辰兼任校长。于7月3日举行第一期学员开学典礼。

△ 中共河南省委决定：把黄河防汛工作作为河南沿黄各地党政军民最紧迫的任务，要求各级党政军民结合剿匪反霸，有计划地组织起来，防汛防奸，以最大力量完成不决口的任务。

3~11日 中共河南省委召开全省青年工作会议，传达中华全国青年第一次代表大会决议，总结半年来的青年工作。确定今后半年青年工作的方针和任务是：发动组织全省青年积极参加剿匪反霸、生产、支前等中心工作，并有重点地建立青年团。决定出版发行《河南青年》。

5日 中共河南省委发出《关于剿匪组织的决定》。指出：凡参加剿匪的地方部队和主力部队，均以党委为核心，统一领导，统一指挥。决定成立陕洛工委和指挥部，直属省委和河南军区领导，统一领导和指挥陕州、洛阳地区的剿匪斗争。

12日 河南省人民政府、河南军区发布剿匪联合布告，规定了对匪特分子的10条处理办法。

15日 河南省人民政府颁布《保护林木暂行办法》。

17日 河南省人民政府公布《人民法庭暂行条例》。

18日 河南省人民政府颁布《金银管理暂行办法》。

20日 中共河南省委决定成立河南省剿匪后勤指挥部。毕占云任司令员，牛佩琮任政治委员，郭维真任参谋长。

26日 中共河南省委发出《关于保卫工作组织与领导问题的决定》，要求各级党委建立和健全社会部，加强安全保卫工作。

26~8月5日 中共河南省委在开封召开全省妇女工作会议，传达贯彻全国和中原妇女代表大会精神及省第二次党代表会议决议，制定河南妇女运动的方针和任务，动员全省妇女参加剿匪反霸斗争。

27日 中原公路局改称河南公路局。

31日 平（北平）汉（汉口）铁路郑州至汉口段修复通车。

8月

1日 中共河南省委内部刊物——《河南通讯》创刊。

10日 河南省精简节约运动委员会成立。张玺任主任委员，牛佩琮任副主任委员。

12日 中共河南省委发出《关于贯彻执行华中局开展精简节约运动的指示》，要求省直属党政军机关和各地、市委成立精简节约运动委员会，加强对这项工作的领导。

16日 中共河南省委决定，将确山地委改称信阳地委。8月22日，河南省人民政府决定，将确山专署改称信阳专署。

16~27日 河南省第一次司法工作会议在开封召开。会议确定司法工作的方针是：配合剿匪反霸中心任务，建立人民法庭，镇压反革命分子。

19日 河南省人民政府颁布《河南省人民剿匪奖惩暂行办